

上海市慈善基金会慈善教育基金 助学金申请表

助学号 _____

姓 名		民 族		性 别		出 生	年	月	日	照 片	
身份证号(或居民证号)											
就读学校		专 业		联系人电话							
年 级		入学日期		学制		学号					
家庭住址	市 区 路 弄 号 室		邮 编								
	省 县/市 村/路 号 室		电 话								
所属街道				联系人及电话							
学生 简历 及 获 奖 情 况											
特 长											
学习成绩由学校填写	语 文		数 学			外 语					
	其他学科										
家庭成员情况：请填写家庭各成员工作单位、工资、奖金、打工等总收入，离异、故世、失业者亦请注明原工作单位及社会补贴。											
称 谓	姓 名	年 龄	工 作 单 位			职 务	月 收 入				
父											
母											
家庭总人口	人	全家每月总收入		元	人均月收入			元			
家庭类型 (√)	家 庭 经 济 困 难 情 况	注：1.单亲家庭对方必须是已亡故的，并写明亡故原因，抚恤金补贴等情况。 2.离异家庭须注明对方抚养情况。 3.孤儿必须写明监护人的情况及收入和民政补贴。									
健 全											
单 亲											
离 异											
病 残											
孤 儿											
请如实填写在经济上是否得到过社会各方的帮助和资助(如：帮困卡、市慈善基金会和希望工程等各种短期、长期助学帮困情况并注明助学号)											

我的感想（学生本人填写）

申请人：

年 月 日

学校推荐意见（需具体填写学生在校思想、品德、学习和经济的情况）

推荐人

学校盖章

年 月 日

注：学校盖章必须由学校学生处或勤学办盖章。

居委会(村委会)意见：

负责人签名：

(盖章)

年 月 日

对家庭情况请如实打√：空调 摩(助)托车
手机 电脑

街道社会救助所意见：

负责人签名：

(盖章)

年 月 日

基金会区办事处调查核实意见：

签名：

(盖章)

年 月 日

评颁小组评审意见：

签名：

(盖章)

年 月 日

- 注：1、本表需经学生所在学校盖章后，再去户口所在地居委、街道、救助所、及市慈善基金会
区分会审核盖章方有效。
2、本表一律由区办院校推荐报市慈善基金会。
3、本表复印件一律无效。
4、本表作为向赞助方推荐材料。